

宝山基地现货提货车辆进厂须知

一、车辆要求

1、车辆排放标准必须达到国 5 及以上或者新能源车辆。

2、车辆进厂时不能装载有其它货物，确保空车进厂。不得携带国家违禁的危险、爆炸和有毒、有害、放射性及其它违禁物品。出厂不得携带属宝钢各种资材、备件、物资等。提货物资出厂的必须办理宝钢物资出厂手续。

3、车辆车容车貌要符合标准。(1) 车辆外观整体清洁干净，油漆完好、标识清晰，无破损、无积尘、无污渍。(2) 货厢、栏板（插桩）等部件无变形、无缺失。(3) 车辆轮胎、钢圈、轮毂清洁干净无油污、无积垢、无块状泥沙等杂物。(4) 车辆牌照安装平整、车牌号清晰、无变形、清洁干净、无遮挡。

4、车辆在厂区道路行驶过程中，无扬尘、无撒落、无滴漏、无窗外抛物及无明显冒“黑烟”现象。

二、装载要求

1、钢卷须装在V形支架上，支架与车板要相对固定。（卷重 $\leq 4T$ 可不用V形支架，前后卷外侧分别用底长 $\geq 30cm$ 、高 $\geq 20cm$ 、宽 $\geq 20cm$ 的2块三角木垫实）。

2、绑扎要求：装载1个或2个卷时，要全部加固；装载3个及以上时，至少前后两个卷要绑扎。绑扎方式：用尼龙带穿芯加紧固器收紧固定在车板两侧（尼龙带宽度 $\geq 10cm$ 、拉力 $\geq 10T$ 、破断力 $\geq 20T$ ）。使用栏板车板时，底层卷可不用尼龙带绑扎。

3、二层装载时，除按照1层装载的绑扎要求外，每只上层卷均要用尼龙带（宽度 $\geq 5cm$ 、拉力 $\geq 2.5T$ 、破断力 $\geq 5T$ ）加紧固器穿芯绑扎。

三、安全规定

1、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。

2、厂区道路限速规定：主干道路最高限速为 40 公里/小时，小区道路最高限速为 20 公里/小时，路口转弯和弯道车速不得超过

10 公里/小时。

3、通过信号灯失效（含黄灯闪烁）路口以及有“停车让行”标志的路口必须停车确认。

4、大型半挂牵引车重载运输钢制品时所有路口转弯时必须停车确认。

5、进行装卸作业时，严禁动车，车上人员须下车，下车前戴好安全帽，下车后选择安全地带站立，并进行装卸监护。

6、根据车辆自身技术参数，合理受载，做到不超载、不偏载、不超长、不超宽、不超高。

四、人员要求

1、驾驶员进入厂区需持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进行随申码、体温查验。在厂内执行电子单据交接和无接触收发货。

2、进入厂区前，必须扫“场所码”或“数字哨兵”查验、测量体温，对体温异常或“黄码、红码”人员，应立即安排进入设置在厂门外的临时观察点，上报信息等待后续处理。

五、其它要求

1、车辆进厂前需提交相关车辆环保信息，包括《物资出入厂系统-车辆环保信息登记表》以及车辆行驶证照片、车辆环保信息随车清单或环保附件照片，联系电话：26646280。

2、原则上以上信息需在车辆进厂前一天提交，提交信息的时间为 9:00-17:00。如遇特殊紧急情况一事一议。